

证券代码：300040

证券简称：九洲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2-039

债券代码：123089

债券简称：九洲转2

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的股权投资基金资产转让进展暨完成交割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3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的股权投资基金转让部分电站51%股权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部分电站49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相关事项如下：

（1）融和电投一号（嘉兴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融和一号”）将其持有的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、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、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、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51%股权转让给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。

（2）融和电投一号（嘉兴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融和电投三号（嘉兴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将合计持有的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、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、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、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49%股权转让给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。

二、交易的进展事项

1、交易价款支付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各交易方已完成全部交易价款的结算及支付。融和一号收

到股权转让款56,440.00万元,以前年度应收股利2,743.50万元,合计59,183.50万元。

2、交易标的交割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标的公司已完成相关的交割及过户手续,并取得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交割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:

| 标的公司 | 变更前 | | 变更后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| 股东情况 | 持股比例 | 股东情况 | 持股比例 |
| 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| 融和电投一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99.98974% |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| 51% |
| | 融和电投三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0.01026% |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| 49% |
| 泰来环球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| 融和电投一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99.91646% |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| 51% |
| | 融和电投三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0.08354% |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| 49% |
| 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| 融和电投一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99.9895% |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| 51% |
| | 融和电投三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0.0105% |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| 49% |
| 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| 融和电投一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99.9876% |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| 51% |
| | 融和电投三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0.0124% |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| 49% |
| 讷河齐能光伏发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| 融和电投一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99.9897% | 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| 51% |
| | 融和电投三号(嘉兴)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| 0.0103% | 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| 49% |

3、往来款回收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五家公司已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往来款21,176.80万元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股权转让完成后，上述五家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后续公司将对上述公司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。一方面，融和一号持有的项目退出及收益分配款、公司收到的工程款将改善公司现金流，完善资产结构，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，给公司经营带来积极的影响，另一方面，与国企合作可以吸收外部资源，增强核心竞争力，充分发挥央企与民企的各自优势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泰来宏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；
- 2、《泰来环球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；
- 3、《安达市亿晶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；
- 4、《安达市晟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；
- 5、《讷河齐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六日